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容齋續筆 第四卷（十七則）

淮南守備周世宗舉中原百郡之兵，南征李景。當是時，周室方強，李氏政亂，以之討伐，云若易然。而自二年之冬，訖五年之春，首尾四年，至於乘輿三駕，僅得江北。先是河中李守貞叛漢，遣其客朱元來唐求救，遂仕於唐。樞密使查文徽妻之以女。是時，請兵復諸州，即取舒、和。後以恃功偃蹇，唐將奪其兵，元怒而降周。景械其妻，欲戮之。文徽方執政，表乞其命，景批云：「只斬朱元妻，不殺查家女。」竟斬於市。郭廷謂不能守濠州，以家在江南，恐為唐所種族，遣使謂金陵稟命，然後出降。則知周師所以久者，景法度猶存，尚能制將帥死命故也。紹興之季，虜騎犯淮，逾月之間，十四郡悉陷。予親見沿淮諸郡守，盡掃官庫儲積，分寓京口，雲預被旨許令移治。是乃平時無虞，則受極邊之賞，一有緩急，委而去之，寇退則反，了無分毫絀於吏議，豈復肯以固守為心也哉？周世宗周世宗英毅雄杰，以衰亂之世，區區五六年間，威武之聲，震懾夷夏，可謂一時賢主，而享年不及四十，身沒半歲，國隨以亡。固天方授宋，使之驅除。然考其行事，失於好殺，用法太嚴，群臣職事，小有不舉，往往置之極刑，雖素有才幹聲名，無所開有，此其所短也。薛居正《舊史》紀載翰林醫官馬道元進狀，訴壽州界被賊殺其子，獲正賊見在宿州，本州不為勘斷。帝大怒，遣寶儀乘駟往按之。及獄成，坐族死者二十四人。儀奉辭之日，帝旨甚峻，故儀之用刑，傷於深刻，知州趙礪坐除名。此事本只馬氏子一人遭殺，何至於族誅二十四家，其他可以類推矣。《太祖實錄·寶儀傳》有此事，史臣但歸咎於儀雲。寶儀固寶貞固，漢隱帝相也。周世宗政，以司徒就第。後范質用此官在中書，乃歸洛陽。常與編戶課役，貞固不能堪，訴於留守向拱，拱不聽。熙寧初，富韓公為相，神宗嘗對大臣稱知河南府李中師治狀。公以中師厚結中人，因對曰：「陛下何從知之？」中師銜其沮己，及再尹河南，富公已老，乃籍其戶，令出免役錢，與富民等。乃知君子失勢之時，小人得易而侮之，如向拱、李中師輩，固不乏也。

鄭權唐穆宗時，以工部尚書鄭權為嶺南節度使，卿大夫相率為詩送之。韓文公作序，言：「權功德可稱道。家屬百人，無數畝之宅，僦屋以居，可謂貴而能貧，為仁者不富之效也。」《舊唐史·權傳》云：「權在京師，以家人數多，奉入不足，求為鎮，有中人之助，南海多珍貨，權頗積聚以遺之，大為朝士所嗤。」又《薛廷老傳》云：「鄭權因鄭注得廣州節度，權至鎮，盡以公家珍寶赴京師，以酬恩地。廷老以右拾遺上疏，請按權罪，中人由是切齒。」然則其為人，乃貪邪之士爾！韓公以為仁者何邪？

黨錮牽連之賢漢黨錮之禍，知名賢士死者以百數，海內塗炭，其名跡章章者，並載於史。而一時牽連獲罪，甘心以受刑誅，皆節義之士，而位行不顯，僅能附見者甚多。李膺死，門生故吏並被禁錮。侍御史景毅之子，為膺門徒，未有錄牒，不及於譴。毅慨然曰：「本謂膺賢，遣子師之，豈可以漏籍苟安！」遂自表免歸。高城人巴肅被收，自載詣縣，縣令欲解印綬與俱去，肅不可。范滂在徵羌，詔下急捕。督郵吳導至縣，抱詔書，閉傳舍，伏牀而泣。滂自詣獄，縣令郭揖大驚，出解印綬，引與俱亡。滂曰：「滂死則禍塞，何敢以罪累君！」張儉亡命，困迫遁走，所至，破家相容。其所經歷，伏重誅者以十數。復流轉東萊，上李篤家。外黃令毛欽操兵到門，篤謂曰：「張儉亡非其罪，縱儉可得，寧忍執之乎？」欽撫篤曰：「蓬伯玉恥獨為君子，足下如何自專仁義？」歎息而去。儉得免。儉後數年，上祿長和海上言：「黨人錮及五族，非經常之法。」由是自從祖以下，皆得解釋。此數君子之賢如是，東漢尚名節，斯其驗歟？

漢代文書式漢代文書，臣下奏朝廷，朝廷下郡國，有《漢官典儀》、《漢舊儀》等所載，然不若金石刻所著見者為明白。《史晨祠孔廟碑》，前云：「建寧二年三月癸卯朔七日己酉，魯相臣晨，長史臣謙頓首死罪上尚書，臣晨頓首頓首，死罪死罪。」未云：「臣晨誠惶誠恐，頓首頓首，死罪死罪上尚書。」副言太傅、太尉、司徒、司空、大司農府。《樊毅復華下民租碑》，前後與此同。《無極山碑》：「光和四年某月辛卯朔廿二日壬子，大常臣耽、丞敏頓首上尚書。」未云：「臣耽愚戇，頓首頓首上尚書。制曰：可。大尚讀為太常。承書從事，某月十七日丁丑，尚書令忠奏雒陽宮。光和四年八月辛酉朔十七日丁丑，尚書令忠下。」又云：「光和四年八月辛酉朔十七日丁丑，太常耽、丞敏下。」《常山相孔廟碑》，前云：「司徒臣雄，司空臣戒，稽首言。」未云：「臣雄、臣戒愚戇，誠惶誠恐，頓首頓首，死罪死罪，臣稽首以聞。制曰：可。元嘉三年三月廿七日壬寅，奏雒陽宮。元嘉三年三月丙子朔廿七日壬寅，司徒雄、司空戒下魯相。」又云：「永興元年六月甲辰朔十八日辛酉，魯相平，行長史事、卞守長擅，叩頭死罪，敢言之司徒、司空府。」未云：「平惶恐叩頭，死罪死罪，上司空府。」此碑有三公奏天子，朝廷下郡國，郡國上公府三式，始未詳備。文惠公《隸釋》有之。無極山祠事，以丁丑日奏雒陽宮，是日下太常，孔廟事，以壬寅日奏雒陽宮，亦以是日下魯相，又以見漢世文書之不滯留也。

資治通鑑司馬公修《資治通鑑》，辟范夢得為官屬，嘗以手帖論續述之要，大抵欲如《左傳》敘事之體。又云：「凡年號皆以後來者為定。如武德元年，則從正月，便為唐高祖，更不稱隋義寧二年。梁開平元年正月，便不稱唐天祐四年。」故此書用以為法，然究其所窮，頗有窒而不通之處。公意正以《春秋》定公為例，於未即位，即書正月為其元年。然昭公以去年十二月薨，則次年之事，不得復係於昭。故定雖未立，自當追書。兼經文至簡，不過一二十字，一覽可以瞭解。若《通鑑》則不侔，隋煬帝大業十三年，便以為恭皇帝上，直至下卷之末，恭帝立，始改義寧，後一卷，則為唐高祖。蓋凡涉歷三卷，而煬帝固存，方書其在江都時事。明皇后卷之首，標為肅宗至德元載，至一卷之半，方書太子即位。代宗下捲云：「上方勵精求治，不次用人。」乃是德宗也。莊宗同光四年，便係於大成，以為明宗，而卷內書命李嗣源討鄴，至次卷首，莊宗方殂。潞王清泰三年，便標為晉高祖，而卷內書石敬瑭反，至卷末始為晉天福。凡此之類，殊費分說。此外，如晉、宋諸胡僭國，所封建王公，及除拜卿相，纖悉必書，有至二百字者。又如西秦丞相南川宣公出連乞都卒，魏都坐大官章安侯封懿、天部大人白馬文正公崔宏、宜都文成王穆觀、鎮遠將軍平舒侯燕鳳、平昌宣王和其奴卒，皆無關於社稷治亂。而周勃堯，乃不書。及書漢章帝行幸長安，進幸槐裡、岐山，又幸長平，御池陽宮，東至高陵，十二月丁亥還宮；又乙未幸東阿，北登太行山，至天井關，夏四月乙卯還宮。又書魏主七月戊子如魚池，登青岡原，甲午還宮；八月己亥如彌澤，甲寅登牛頭山，甲子還宮。如此行役，無歲無之，皆可省也。弱小不量力楚莊王伐蕭，蕭人囚熊相宜僚及公子丙。王曰：「勿殺，吾退。」蕭人殺之，王怒，遂滅蕭。楚伐莒，莒人囚楚公子平。楚人曰：「勿殺，吾歸而俘。」莒人殺之，楚師圍莒，莒潰，遂入鄆。齊侯伐魯，圍龍，頃公之嬖人盧蒲就魁鬥焉，龍人囚之。齊侯曰：「勿殺，吾與而盟，無人而封。」弗聽，殺而膊諸城上。齊遂取龍。夫以齊、楚之大，而莒一小國，蕭一附庸，龍一邊邑，方受攻之際，幸能囚執其人，強敵許以勿殺而退師，乃不度德量力，致怨於彼，至於亡滅，可謂失計。傳稱子產善相小國，使當此時，必有以處之矣。

田橫呂布田橫既敗，竄居海島中。高帝遣使召之，曰：「橫來，大者王，小者乃侯耳。」橫遂與二客詣雒陽。將至，謂客曰：「橫始與漢王俱南面稱孤，今漢王為天子，而橫乃為亡虜，北面事之，其愧固已甚矣！」即自剄。橫不顧王侯之爵，視死如歸，故漢祖流涕稱其賢，班固以為雄才。韓退之道出其墓下，為文以弔曰：「自古死者非一，夫子至今有耿光。」其英烈凜然，至今猶有生氣也。呂布為曹操所縛，將死之際，乃語操曰：「明公之所患，不過於布，今已服矣。令布將騎，明公將步，天下不足定也。」操竟殺之。布之材未必在橫下，而欲忍恥事仇。故東坡詩曰：「猶勝白門窮呂布，欲將鞍馬事曹瞞。」蓋笑之也。劉守光以燕敗，為晉王所擒，既知不免，猶呼曰：「王將復唐室以成霸業，何不赦臣使自效？」此又庸奴下才，無足責者。

中山宜陽戰國事雜出於諸書，故有不可考信者。魏文侯使樂羊伐中山，克之，以封其子。故任座云：「君得中山不以封君之弟，而以封君之子。」翟璜云：「中山已拔，無使守之；臣進李克。」而《趙世家》書武靈王以中山負齊之強，侵暴其地，銳欲報之。至於變胡服，習騎射，累年乃與齊、燕共滅之，遷其王於膚施。此去魏文侯時已百年，中山不應既亡而復存，且膚施屬上郡，本虜地，為秦所取，非趙可得而置他人，誠不可曉。惟《樂毅傳》云，「魏取中山，後中山復國，趙復滅之。」《史記·六國

表：「威烈王十二年，中山武公初立。」徐廣曰：「周定王之孫，西周桓公之子。」此尤不然，宜陽於韓為大縣，顯王三十四年，秦伐韓，拔之。故屈宜白云：「前年秦拔宜陽。正是昭侯時。歷宣惠王、襄王，而秦甘茂又拔宜陽，相去幾三十年，得非韓嘗失此邑，既而復取之乎？」

相六畜《莊子》載徐無鬼見魏武侯，告之以相狗、馬。《荀子》論堅白同異云：「曾不如好相雞、狗之可以為名也。」《史記》褚先生於《日者傳》後云：「黃直，丈夫也，陳君夫，婦人也，以相馬立名天下。留長孺以相彘立名。滎陽褚氏以相牛立名。皆有高世絕人之風。」今時相馬者間有之，相牛者殆絕，所謂雞、狗、彘者，不復聞之矣。劉向《七略·相六畜》三十八卷，謂骨法之度數，今無一存。

卜筮不同《洪範》七稽疑，擇建立卜筮人，有「龜從，筮逆」之說。《禮記》：「卜筮不相襲。」謂卜不吉，則又筮，筮不吉，則又卜，以為瀆龜笑。《左傳》晉獻公欲以驪姬為夫人，卜之不吉，筮之吉。公曰：「從筮。」卜人曰：「筮短龜長，不如從長。」魯穆姜徙居東宮，筮之，遇《艮》之八。史曰：「是謂《艮》之《隨》。」杜預注云：「《周禮》大卜掌三《易》，雜用《連山》、《歸藏》，二《易》皆以七、八為占，故言遇《艮》之八。史疑古《易》遇八為不利，故更以《周易》占，變爻得《隨》卦也。」漢武帝時，聚會占家問之，某日可取婦乎？五行家曰：可。堪輿家曰：不可。建除家曰：不吉。叢辰家曰：大凶。歷家曰：小凶。天人家曰：小吉。太一家曰：大吉。辯訟不決，以狀聞。制曰：「避諸死忌，以五行為主。」則歷卜諸家，自古蓋不同矣。唐呂才作《廣濟陰陽百忌曆》，世多用之。近又有《三歷會同集》，搜羅詳盡。姑以擇日一事論之，一年三百六十日，若泥而不通，殆無一日可用也。

日者《墨子》書《貴義》篇云：「子墨子北之齊，遇日者。日者曰：『帝以今日殺黑龍於北方，而先生之色黑，不可以北。』子墨子不聽，遂北，至淄水，不遂而反。日者曰：『我謂先生不可以北。』子墨子曰：『南之人不得北，北之人不得南，其色有黑者，有白者，何故皆不遂也。且帝以甲乙殺青龍於東方，以丙丁殺赤龍於南方，以庚辛殺白龍於西方，以壬癸殺黑龍於北方，若子之言，不可用也。』」《史記》作《日者列傳》，蓋本於此。徐廣曰：「古人占候卜筮，通謂之日者。」如以五行所直之日而殺其方龍，不知其旨安在，亦可謂怪矣。

柳子厚黨叔文柳子厚、劉夢得，皆坐王叔文黨廢黜。劉頗飾非解謗，而柳獨不然。其《答許孟容書》云：「早歲與負罪者親善，始奇其能，謂可以共立仁義，裨教化。暴起領事，人所不信，射利求進者，百不一得，一旦快意，更恣怨讟，詆訶萬狀，盡為敵仇。」及為叔文母劉夫人墓銘，極其稱誦，謂：「叔文堅明直亮，有文武之用。待詔禁中，道合儲後。獻可替否，有康粥調護之勤。訕謫定命，有扶翼經緯之績。將明出納，有彌綸通變之勞。內贊謀畫，不廢其位。利安之道，將施於人。而夫人終於堂，知道之士，為蒼生借焉！」其語如此。夢得自作傳云：「順宗即位時，有寒俊王叔文以善弈棋得通籍博望，因間隙得言及時事，上大奇之。叔文自言猛之後，有遠祖風，唯呂溫、李景儉、柳宗元以為信。然三子皆與予厚善，日夕過，言其能。叔文實工言治道，能以口辯移人。既得用，其所施為，人不以為當。上素被疾，詔下內禪，宮掖事秘，功歸貴臣，於是叔文貶死。」韓退之於兩人為執友，至修《順宗實錄》，直書其事云：「叔文密結有當時名欲僥倖而速進者劉禹錫、柳宗元等十數人，定為死交，蹤跡詭秘。既得志，劉、柳主謀議唱和，彩聽外事。及敗，其黨皆斥逐。」此論切當，雖朋友之義，不能以少蔽也。

漢武心術《史記·龜策傳》：「今上即位，博開藝能之路，悉延百端之學，通一技之士咸得自效。數年之間，太卜大集。會上欲擊匈奴，西攘大宛，南收百越，卜筮至預見表象，先圖其利。及猛將推鋒執節，獲勝於彼，而著龜時日亦有力於此。上尤加意，賞賜至或數千萬。如丘子明之屬，富溢貴寵，傾於朝廷。至以卜筮射蠱道，巫蠱時或頗中。素有毗睚不快，因公行誅，恣意所傷，以破族滅門者，不可勝數。百僚蕩恐，皆曰龜策能言。後事覺好窮，亦誅三族。」《漢書音義》，以為史遷沒後十篇闕，有錄無書。元、成之間，褚先生補闕，言辭鄙陋，《日者》、《龜策列傳》在焉。故後人頗薄其書。然此卷首言「今上即位」，則是史遷指武帝，其載巫蠱之冤如是。今之論議者，略不及之。《資治通鑑》亦棄不取，使丘子明之惡，不復著見。此由武帝博採異端，馴致斯禍。倘心術趨於正當，不如是之酷也。

禁天高之稱周宣帝自稱天元皇帝，不聽人有天、高、上、大之稱。官名有犯，皆改之。改姓高者為姜，九族稱高祖者為長祖。政和中，禁中外不許以龍、天、君、玉、帝、上、聖、皇等為名字。於是毛友龍但名友；葉天將但名將；樂天作但名作；句龍如淵但名句如淵；衛上達賜名仲達；葛君仲改為師仲；方天任為大任；方天若為元若；餘聖求為應求；周綱字君舉，改曰元舉；程振字伯玉，改曰伯起；程脩亦字伯玉，改曰伯禹；張讀字聖行，改曰彥行。蓋蔡京當國，遏絕史學，故無有知周事者。宣和七年七月，手詔以昨臣僚建請，士庶名字有犯天、玉、君、聖及主字者悉禁，既非上帝名諱，又無經據，諂佞不根，貽譏後世，罷之。

宣和冗官宣和元年，蔡京將去相位，臣僚方疏官僚冗濫之敝，大略云：「自去年七月至今年三月，遷官論賞者五千餘人。如：辰州招弓弩手，而樞密院支差房推恩者八十四人；兗州升為府，而三省兵房推恩者三百三十六人。至有人仕才二年，而轉十官者。今吏部兩選朝奉大夫至朝請大夫六百五十五員，橫行右武大夫至通侍二百二十九員，修武郎至武功大夫六千九百九十一員，小使臣二萬三千七百餘員，選人一萬六千五百餘員。吏員猥冗，差注不行。」詔三省樞密院令遵守成法。然此詔以四月庚子下，而明日辛丑以賞西睡誅討之功，太師蔡京，宰相餘深、王黼，知樞密院鄧洵武，各與一子官，執政皆遷秩。天子命令如是即日廢格之，京之罪惡至矣！